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1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4 -
(一) 项目背景	- 4 -
(二) 项目发债情况	- 4 -
(三) 项目绩效目标	- 6 -
(四)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及职责	- 8 -
(五) 项目实施情况	- 8 -
(六)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 9 -
(七) 项目收益及成本情况	- 9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0 -
(一) 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 10 -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 11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2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2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3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3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 16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22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24 -
五、存在问题	- 24 -
六、下步措施	- 24 -
(一) 完善绩效指标设置，全面反映阶段工作计划量	- 24 -

（二）积极筹措资金，加大财力投入	- 25 -
附件: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 26 -
附件 2: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修订建议）	- 31 -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 债券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中共中央在《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按照适度超前、互联互通、安全高效、智能绿色的原则，大力实施一批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公路交通作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基础，是服务经济、社会的重要载体。“十三五”末，我省高速公路主骨架全面建成，“十四五”我省高速公路网主骨架将更加安全、便捷、高效、绿色。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的建设将进一步提升我省公路服务水平，改善区域交通运输条件，促进沿线经济社会更快发展。项目已列入《海南省“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规划》。

(二) 项目发债情况

本项目包括两部分，分别为新海港专用疏港公路（简称“主线”）和 G15/G75 至货物查验场连接线（简称“连接线”）。

项目位于琼中县城西北侧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采用 A 型单喇叭互通式立交方案新建。互通范围内改建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新建互通连接线。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路线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绿化工程等。

项目主线为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6 米。立交匝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

单向单车道匝道路路基宽 9 米，单向双车道匝道路路基宽 10.5 米，对向双车道匝道路路基宽 16.5 米。连接线为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路基宽 16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项目投资约 34531.50 万元，于 2023 年 6 月开工建设，合同工期共计 18 个月，计划于 2024 年年底建成通车。

为解决项目融资需求，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交通运输厅向海南省人民政府申请发行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2023 年发行本项目专项债券总金额为 7600 万元，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表 1-1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债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发债批次	项目名称	累计还本付息		利率	发行时间/周期
1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归还本金	2,100.00	3.28%	2023 年 20 年
			累计付息	1,343.16		
			小计	3,443.16		
2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三期）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归还本金	5,500.00	3.14%	2023 年 30 年
			累计付息	5,181.00		
			小计	10,681.00		
3	合计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归还本金合计	7,600.00		
			累计付息合计	6,524.16		
			合计	14,124.16		

根据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三期）发行情况及还款情况，2023 年支付债券利息 34.44 万元，其中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100 万元，发行日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半年付息一次，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支付利息 34.44 万元。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三期）5500 万元，发行日为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息日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利息支付日为 2024 年，2023 年无利息支出。

（三）项目绩效目标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度发行债券两期，申请债券时填报年度资金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1-2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第一批）绩效目标表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项目名称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项目业主单位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省级财政部门	海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100	
	其中：省级补助		2100	
	地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工完成率	≥ 90%

		数量指标	前期工作完成数量	2项
		时效指标	当年投资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路网服务水平	项目建设是否有助于提升区域路网服务水平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批复预算金额占批复概算金额比例	≤100%

表 1-2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项目名称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项目业主单位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省级财政部门	海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5500	
	其中：省级补助		5500	
	地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监理/中试抽检整体合格率	≥9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的标准	是
		数量指标	土石方完成率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四）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及职责

根据海南省专项债项目特点梳理各方主要职责如下：

海南省财政厅（简称“省财政厅”）负责牵头完善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制度，组织做好收费公路专项债券额度管理、预算管理，债券发行、还本付息等工作，并按照专项债务风险防控要求审核项目资金需求。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简称“省交通运输厅”）负责审核汇总海南省国家公路网规划、省级公路网规划建设政府收费公路资金需求，组织做好政府收费公路项目库与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确定当年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补助市县规模；配合做好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各项发行准备工作，规范使用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组织有关单位及时足额缴纳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及专项收入，指导和监督市县交通运输部门做好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相关工作。

项目业主单位作为项目法人负责项目全过程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和运营；规范使用债券资金，确保专款专用；负责项目资产的运营、管理和维护。本项目由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省交投”）作为项目业主单位开展后续工作。

（五）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3月16日，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了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琼发改审批函〔2022〕221号）；2022年11月7日，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了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琼发改审批函〔2022〕884 号）；2022 年 12 月 14 日，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批复了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琼交运审批〔2022〕16 号）；2023 年 6 月 6 日，海南省交通厅批复了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项目的施工许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完成施工用地交付约 85%；完成投资 12647 万元。

（六）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3 年到位专项债资金 7600 万元，项目当年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7600 万元。

（七）项目收益及成本情况

本项目专项债券预期收益来源为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及专项收入。根据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海南经济特区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管理条例》，海南经济特区对汽油和使用柴油的机动车辆征收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后，不再征收公路过路费、过桥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纳入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款专用，可用于公路建设及偿还公路建设贷款本息。目前，海南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执行的是海南省政府《关于调整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3〕153 号），汽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 1.05 元/升，柴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 220 元/吨/月。此外，根据《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财

预〔2017〕97号)“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广告收入、服务设施收入等专项收入,应当全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023年度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预估当年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为254.915.48万元,并保持逐年递增(按每年3%预估增长)。

预期成本为交通征稽部门征收车辆通行附加费的成本及养护费用。其中,征收费用1.8亿元,养护费用1.9亿元,预计每年3.7亿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中共海南省委、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琼发〔2019〕18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琼府〔2021〕52号)等有关规定,海南省交通运输厅组织开展2023年专项债券绩效评价。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文件规定,通过对专项债券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全面了解专项债券政府主管部门对于项目成本控制、项目前期工作、资金(资产)管理以及监督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工作,了解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果等

方面的实际完成情况，查找项目执行中的薄弱环节，发现管理中的“漏洞”，以及项目实施各环节存在的不足，对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关科学合理的建议，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工作，促进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实施，按期完成及时发挥效益，切实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项目实施机构及相关单位的监督责任，强化支出责任意识，以达到更加合理地配置公共资源，进一步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进一步执行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制度，推进依法行政、打造“阳光政府”、提升政府公信力。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项目的指标体系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关注重点设置，重点关注偿债资金来源、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等反映偿债能力、偿债风险的指标。参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逻辑分析法，根据评价的基本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目标，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和效果进行设计，体现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2023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见附件。

2. 指标设置原则。

按照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以及经济性原则设置评价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认真做好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填报和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由海南省交通运输厅组织专业力量成立绩效评价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内容包括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梳理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明确评价目的和依据、确定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评价方法、制定组织与实施计划、明确资料收集与调查方法等。项目实施机构或项目公司提供项目前期、建设期、项目竣工验收和项目运维等过程资料，并对项目进度和实施状况提供全面信息。

通过收集资料、现场调研等工作程序的实施，绩效评价组对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形成客观、公正、全面的绩效评价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指标体系根据《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417号），按逻辑分析法，根据评价的基本原则和项目特点，围绕项目立项、项目管理、产出和效益进行设计，体现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本次评价得分95分，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具体评分结果如表3-1所示：

表 3-1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债券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5	23	92%
管理	25	23	92%

产出	25	24	96%
效益	25	25	100%
合计	100.00	95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本指标围绕“专项债项目立项”、“项目前期手续”、“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四方面对于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得分率 92%。

1. 专项债立项。

(1) 专项债立项依据充分性。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修正）》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截至 2021 年末，海南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007.9 亿元，2022 年末，海南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486.6 亿元，海南省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212.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62.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349.8 亿元。截至 2023 年末，海南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10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806.8 亿元，专项债务 2299.3 亿元。——按债务级次看，省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410.8 亿元，占 34%；市县级政府债务余额 2695.3 亿元，占 66%。——按分年到期债务规模看，2024-2027 年到期应偿还政府债务分别为

405.7 亿元、439 亿元、420.5 亿元和 416.3 亿元，分别占债务余额的 10%、10.7%、10.2%和 10.1%。2028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需偿还的政府债务 2424.6 亿元，占债务余额的 59%，不存在政府债务大规模集中到期现象。

《财政部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 号）明确坚持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融资规模与项目收益相平衡，重点用于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的交通基础设施、能源项目、农林水利、生态环保项目、民生服务、冷链物流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七大领域。本项目为海南省环岛高速公路建设，属于建设高质量交通基础设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要求，在遵循市场规则的基础上，海南省交通运输厅为收费公路项目建设而组织发行，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来源于项目运营收入，并按照市场规则向投资者进行详细的项目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权益。

本项目 2023 年发行债券两次，为 2023 年海南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三期），专项债券的发行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内符合相关政策，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项目属于专项债券支持的领域和方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来源于项目运营收入能够保障投资者权益，立项依据充分。

（2）专项债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专项债券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通过编制《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等资料，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汇总审核项目专项债券发行需求，集中申请发行专项债券，根据每一期专项债券申请发行情况编制《海南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每一期专项债券发行情况出具《项目财务评价报告书》、第三方律师事务所出具《项目法律意见书》，立项程序规范。

2. 项目前期手续。

前期手续合规性。本项目按照《海南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琼府〔2019〕61号）相关要求，取得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等前期手续的批复。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设置包含按照监理/中试抽检整体合格率、土石方完成率、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的标准等，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4. 资金投入。

（1）专项债券额度申请匹配性。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及资金需求情况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根据省交通运输厅部门综合预算安排及专项债发行进度，年内专项债资金足额到达项目业主单位（省交投），并投入项目建设，专项

债券资金投入项目及时，与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匹配。

（2）偿债资金来源可靠性。

本项目专项债券预期收益来源为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目前，海南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执行的是海南省政府《关于调整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3〕153号）汽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1.05元/升，柴油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为220元/吨/月。此外，根据《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17〕97号）“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行程的广告收入、服务设施收入等专项收入，应当全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23年海南省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262,943.28万元。项目收入较融资与收益平衡方案预测（254,915.48万元）有所增长，偿债资金来源可靠。同时海南省政府及交通运输厅正在积极研究推进里程费替代车辆通行附加费方案，偿债资金来源及规模均可接续，且充分保障。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指标围绕“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两方面对于项目管理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25分，评价得分23分，得分率92%。

1. 资金管理。

（1）专项债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按照《海南省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琼财预〔2018〕1428号）规定提出2023年

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7600 万元，实际申请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100 万元，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三期）5500 万元。一期专项债券资金（2100 万元）已进入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2023 年部门综合预算，并经过海南省财政厅批复（琼财支审〔2023〕36 号），三期专项债券资金（5500 万元），随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第二批）支出预算（省级直接举借）的通知》文件下达，资金全部到位，专项债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与建设进度匹配性。

根据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4531.5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完成建设 12647 万元；累计投入资金 11936.36 万元，覆盖已完成建设进度的 94.38%，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与建设进度匹配；已支出资金 11936.36 万元，覆盖已完成建设进度的 94.38%，资金支出进度与建设进度匹配。

（3）专项债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测算科学性。

专项债发行前，省交通运输厅编制了“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提出了方案编制的基本假设。在基本假设的基础上省交通运输厅编制“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测算表”在项目现金流入方面考虑自筹资金流入、债券资金流入及运营期现金流入，其中运营期现金流入考虑车辆通行附加费；现金流出方面考虑建设期资金流出、运营期现金流出、债券发行费用、债券还本付息（含已发行专项债券）及其他融资

还本付息，其中运营期现金流出考虑车辆通行附加费征稽的成本及道路养护成本。

专项债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测算考虑影响因素较为全面，能够体现当期专项债发行的现金流入与流出，同时考虑项目以往融资情况，在自求平衡测算中纳入以往融资资金的还本付息对新发专项债券的影响。充分考虑测算影响因素后，省交通运输厅进行了抗风险能力分析，分别考虑当项目的运营收益在 $\pm 20\%$ 范围内变动、项目的利率在 $\pm 20\%$ 范围内变动的情况，分析结果表明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 >1 。因此，融资与项目收益平衡测算较为科学，可用于还本付息的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4）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23 年发行专项债券两期，筹措专项债券资金 7600 万元，还款方式为按期付息到期还本。

根据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三期）发行情况及还款情况，2023 年支付债券利息 34.44 万元，其中 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100 万元，发行日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半年付息一次，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支付利息 34.44 万元。2023 年海南省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三期）5500 万元，发行日为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息日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利息支付日为 2024 年，2023 年无利息支出。本项目偿债资金来源为“车辆通行附加费及专项收入”，根据偿债资金收入情况，目前能够按计划偿还专项债券资金利

息，预期能够在到期后偿还本金，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较好。

（6）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在债券资金用途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海南省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琼财预〔2018〕1428号），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由海南省政府专项用于全省收费公路项目建设，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公路养护支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

根据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布的《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包括房屋建筑物构建、基础设施建设、公务用车购置、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设备购置、大型修缮和其他资本性支出（物资储备、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根据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明细，本项目2023年度专项债券资金支出7600万元，全部用于工程款等资本性支出，符合上述管理办法规定的资金用途。

在资金拨付方面，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根据施工单位的资金拨付申请、中期计量及付款审批汇总表、发票、合同等资料，由业务归口部门办理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资金的拨付严格履行了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1) 信息公开及业务系统管理。

财政部于 2018 年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财预〔2018〕209 号），要求各地应在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公开范围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在省级财政部门、发行场所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公开范围之外的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存续期、重大事项等相关信息。

省财政厅在《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琼财预〔2018〕1428 号）文件中明确，“省级财政部门应当会同交通运输部门及时向社会披露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相关信息，包括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计划及资金来源、项目名称、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建设期限、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等。省级交通运输部门应当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材料。省级交通运输部门应当于每年 6 月底前披露截至上一年度末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对应项目的实施进度、债券资金使用等情况。”

省财政厅及省交通运输厅按照上述文件要求及职责分工落实地方政府债券的信息系统填报和信息公开工作。省交通运输厅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中及时填报新增债券需求，更新“项目存续期管理”模块中的项目建设进度发布、项目资金到位等信息，信息系统管理及使用合规。省财政厅在门户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中设置“地债发布”专栏，公开海南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计划、信息披露文件、发行结果公告、还本付息通告等信息，包含上述文件要求的

各项地方政府债务信息，省财政厅门户网站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及时且完整。

（2）业务执行规范性。

专项债券申请方面。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能够根据《海南省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琼财预〔2018〕142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债〔2022〕305号）相关要求，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安排，按时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编报，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为《2022年海南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编制提供参考依据。省交通运输厅按照琼财预〔2018〕1428号文件要求，省交通运输厅按照琼财预〔2018〕1428号文件要求，联合省财政厅印发了《关于海南省公路资产入账工作的指导意见》（琼交财〔2020〕247号），建立了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资产入账制度以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各项目业主单位遵照指导意见执行。专项债券申请等管理规范。

项目实施管理方面。海南交投及下属项目建设管理公司制定了全面的工程管理制度，控制各类项目管理风险，制度健全。具体制度制定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 工程管理制度统计表

1	《公路工程质量管理办法（试行）》
2	《公路建设项目禁止、限制使用落后技术工艺（产品清单）（试行）》
3	《“甲控乙购”材料设备管理办法（试行）》
4	《隐蔽工程管理办法（试行）》
5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标准化管理指南及考核办法（试行）》
6	《设计变更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7	《工程进度与投资统计报表制度》

8	《计划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9	《公路建设项目奖惩管理办法（试行）》
10	《监理单位考核管理办法（试行）》
11	《中心试验室管理及考核办法（试行）》
12	《公路建设项目档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13	《工程竣（交）工验收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14	《工程缺陷责任期管理办法（试行）》
15	《信息化管理平台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16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试行）》
17	《安全生产检查管理办法（试行）》
18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试行）》
19	《安全生产会议管理办法（试行）》
20	《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管理办法（试行）》
21	《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办法（试行）》
22	《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管理办法（试行）》
23	《应急管理办法（试行）》
24	《安全生产考核办法（试行）》
25	《安全环保奖惩管理办法（试行）》
26	《职业健康安全环保风险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27	《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试行）》
28	《平安工地建设考核评价办法（试行）》
29	《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试行）》
30	《安全生产责任制（试行）制度》
31	《公路工程项目计量支付管理实施细则》
32	《0#号台账管理办法（试行）》
33	《材料价差调整实施细则（试行）》
34	《合同履行人员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35	《合同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36	《项目“三电”及管线迁改管理办法（试行）》

本项目能够按照项目前期相关管理要求选择咨询服务单位等进行采购，且采购过程资料归档完备，包含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中标通知书等，能够体现采购环节客观性与公正性。能够按照工程前期管理要求编制可研、设计等文件，履行质量控制程序后执行报批程序。能够按照各成本控制要求执行费用控制标准。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指标围绕“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与“产出成本”四方面对于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 25 分，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96%。

1. 产出数量。

项目计划完成率。本项目按计划完成了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等前期手续，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2. 产出质量。

质量监督。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前期文件，经过了相关单位代表和行业专家的评审论证，前期文件质量控制措施完善，且文件成果质量合格。

3. 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进度。本项目前期资料准备和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开展及时；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2 月，目前计划 2024 年年底建成通车。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措施。项目业主单位为规范相关工作费用控制标准，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精神，结合海南省公路建设项目费用管理、市场需求等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制度。费用标准涵盖整个项目生命周期内所有关键成本环节，成本控制措施全面。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业主单位能够按照以上管理制度要求，优化建设施工方案，完善投资方案，根据限额执行预

算审核及审批程序。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实施阶段，未出现完成投资额超过批复投资总额的情况。成本控制措施有效。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指标围绕“可持续性”对于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共计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本项目尚未竣工，项目资金来源包含省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债券资金等，建设期后续资金需求能够有效保障。自 2023 年起海南交控作为项目业主单位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管理体系完善，能够有效推进项目未来融资及建设管理等工作。组织管理可持续。

五、存在问题

项目业主单位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不足

项目业主单位绩效目标缺少总体目标，如：公路建设项目新改建里程，全线新建桥梁座数，新改建涵洞道数等项目总体建设内容概况，无法全面反映项目生命周期内建设计划。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时还存在指标含义混淆、指标内容未细化分解，指向不够明确的情况。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不足导致绩效目标指导、纠偏的功能发挥不足。

六、下步措施

（一）完善绩效指标设置，全面反映阶段工作计划量

按照绩效管理相关要求，需明确各类指标涵义，填写项目整体目标，反映项目周期总体建设内容。填报年度绩效目标时指标设置做到指向明确、分析细化、可衡量，充分反映年度项目计划，便于监控、评价时对比、纠偏功能发挥。

(二) 积极筹措资金，加大财力投入

建议项目业主单位在本项目的后续实施过程中，积极筹措中、省财政资金，争取政策支持和资金补贴，加大财力投入，提升项目资金保障程度，推动项目工程价款结算顺利进行。

附件：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5分)	专项债立项(6分)	专项债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评价要点： ①专项债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	
				②专项债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专项债立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情况。						
	专项债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评价要点： ①专项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专项债“一案两书”是否按规定编制。							
项目前期手续(6分)	前期手续合规性	6	评价要点： 项目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个别前期工作完成相对滞后	
绩效目标(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 25%，哪项不	2	指标概念混淆，个别指标未体	

			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完整或不规范在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现合理效益及效果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33.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	
	资金投入(7分)	专项债券额度申请匹配性	3 评价要点: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是否匹配。	完全匹配,得满分;基本匹配,得50%分值;不匹配不得分。	3	
		偿债资金来源可靠性	4 评价要点: ①偿债资金来源是否充分; ②偿债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4	
管理(25分)	资金管理(19分)	自筹资金到位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项目自筹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的,	3	

分)	率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满分；否则，按照到位比例得分。		
	专项 债资金 到位率	3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资金 使用 与建 设进 度匹 配性	4	评价要点： ①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 ②支出进度与建设进度匹配情况	完全匹配得满分，其余按实际进度匹配情况得分。	4	
	专项 债融 资与 项目 收益 平衡 测算 科学 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33%，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33%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2	项目内容匹配度不足
	专项 债券 本息 偿还 计划 执行 情况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收益是否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偿还； ②是否按计划还本付息。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	
	债券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6分)	信息公开及信息管理系统管理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信息管理系统管理制度并有效落实; ②项目信息公开是否及时、完整。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2	项目信息公开不及时。
	业务执行规范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评价公司建设期各项采购活动是否执行了公司采购管理制度,采购过程是否合规、合法。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25%,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25%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3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5分)	实际完成率	5	计划产出数:专项债券实施方案中拟定的目标产出数量;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按实际完成情况得分。	5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监督	10	评价要点: ①项目建设期间主管部门是否建立了必要的质量监督管理机制;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0

				②项目建设期间主管部门是否进行了必要的质量检查。	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 (5分)	项目建设进度	5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少于计划完成时间的,得满分,否则,按照超出计划时间的比例扣分,扣分为止。	5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	5	评价要点: ①项目各环节是否实施成本控制; ②成本控制措施是否有效。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本指标分值的50%,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50%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4	项目成本控制措施落实滞后,且未制定整改措施。
效益 (25分)	可持续性(25分)	组织管理可持续	25	评价要点: ①是否执行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 ②是否制订移交养护措施或方案。	项目实际产生了可持续影响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5	
合计		100	——	——	——	95	

附件 2：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2023 年专项
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修订建议）

2023 年交通领域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项目业主单位	
省级财政部门	海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专项债券			
	自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研、设计文件完成率	100%
			前期文件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设计文件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成本控制措施	已制定且执行有效
	成本指标	投资额偏离度	±10%以内	
		社会效益	路网完善	提升儋州城区及沿线乡镇运输效率；实现区域综合交通互联互通
			经济效益	有利于沿线国土资源开发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建成效益可持续性	据使用年限，可持续影响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